

各董事、監察人以及持有公司股份占前十名股東之姓名、持有股數、持有股數占已發行股數之比例、股權設質情形、投票表決權比例

董事(代表人)、監察人持股設質情形

已發行股份總數：普通股 685,000,000 股

稱謂	姓名/名稱	持有股數	持有股數占 已發行股數 比例	股權設質 情形	投票表決 權比例
董事長	楊棋材 所代表法人：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	0	0%	無	0%
董事	陳安甫 所代表法人：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	0	0%	無	0%
董事	邢益華 所代表法人：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	0	0%	無	0%
董事	林仲威 所代表法人：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	0	0%	無	0%
董事	方瑩基 所代表法人：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	0	0%	無	0%
董事	甘美珠 所代表法人：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	0	0%	無	0%
董事	段志成 所代表法人：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	0	0%	無	0%
獨立董事	葉仕國 所代表法人：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	0	0%	無	0%
獨立董事	曹添旺 所代表法人：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	0	0%	無	0%
獨立董事	林明煦 所代表法人：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	0	0%	無	0%

主要股東持股設質情形：

稱謂	姓名/名稱	持有股數	持有股數佔 已發行股數 比率	設質股數	投票表決 權比例
股東	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	685,000,000	100%	無	100%

註：陳菲薇董事於 115 年 1 月 31 日辭任，段志成董事於同年 2 月 26 日就任生效。

股東權益資訊

項目	具體措施與實施情形
保障股東知的權力	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九條規定，本公司股東僅為法人股東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人，本公司之股東會職權由董事會行使。依規提送股東會之議案均提報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審議。
表決權行使政策之揭露	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九條規定，本公司股東僅為法人股東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人，本公司之股東會職權由董事會行使。本公司訂有公司章程及董事會議事規則，明定表決權行使政策，並確實揭露予股東知悉。
股東會參與的情形	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九條規定，本公司股東僅為法人股東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人，本公司之股東會職權由董事會行使。依規提送股東會之議案均提報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審議，並依照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寄發開會通知、議事資料，並於會後作成議事錄分發各法人董事代表人。
確保公平對待股東	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九條規定，本公司股東僅為法人股東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人，本公司之股東會職權由董事會行使。本公司依法令、公司章程及董事會議事規則等規定，將董事會開會通知、議事手冊、會議議事錄等資料確實通知予各法人董事代表人。
權益受損之救濟管道	依相關法令及本公司章程規定辦理。

